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17 年 6 月 22 日

中国 重庆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形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会议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 26 号公司会议室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参会人员：2017 年 6 月 15 日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表

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到会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主持人介绍见证律师

三、选举股东代表参与计票及监票

四、审议有关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对公司 2017 年转让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预计的议案
- 8、关于对公司 2017 年拆借资金进行预计的议案
- 9、关于对公司 2017 年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与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股东审议、提问，公司相关负责人员答疑
- 六、对提交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七、统计有效表决票
- 八、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九、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确保董事会决策的高效规范；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照全年工作计划积极扎实的开展各项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一、2016 年工作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2016年，面对汽车行业增速放缓，原材料价格巨幅波动、全球经济复苏缓慢等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企业面临着巨大的冲击和挑战。如何主动适应新常态，破解发展难题，成为公司管理层必须面对的重要问题。2016年公司积极加强与客户沟通，努力拓展销售市场，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通过提高技术工艺提高产品质量，通过加强过程管理实现节能减耗，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1,861,318.74元，上年同期248,876,496.4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700,263.64元，上年同期-19,812,531.92元。

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 1、公司产能扩大急需拓展销售，采取了相应的促销措施。
- 2、市场竞争激烈，使得公司 2016 年产品毛利率整体水平较低。
- 3、国家自 2016 年起对铅酸蓄电池征收 4%消费税，较大程度上增大了公司的营业总成本。

2016 年，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1、优化销售管理模式，确保公司销售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全面调整了销售策略，优化了销售管理模式。2016 年，公司按产品归口管理的原则，对销售部门的职责进行了梳理，强化了部门职责分工，优化了绩效考核办法。在配套市场的开发方面，着力加强了重庆及周边市场的开发力度，在维护好原有重点配套客户的同时，继续深入开发周边及其他配套主机厂，增大重庆及周边地区主机厂配套份额；在渠道建设方面，根据区域市场的具体情况，区别实施不同的渠道策略，整合优势资源，实施精细化销售。2016 年公司集中力量开发二、三及市场的终端销售门市，新增渠道客户 200 个；在对外宣传方面，通过投放公司宣传视频广告、推出微信公众平台等举措，加强广告宣传力度，着力打造万里品牌形象，有效保证了 2016 年销售收入的逐步提升。

2、落实技术改进和新产品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和细化了连铸连轧铅带、拉网极板、高温固化、进口自动装配线、CMW 后处理线的工艺文件及标准，提高了制造过程的控制水平，工序半成品质量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2016 年公司在全新拉网工艺的基础上，进行了全序列产品的设计，完成了零售市场急需的十三大系列、146 个型号起动用免维护电池新产品的开发更新，同时完成了 16 个汽车主机厂配套电池的开发。通过新产品的推出及新工艺的完善细化，公司的产品质量显著提高，售后三包数据明显减少，提升了用户对万里品牌的认可度。

3、狠抓产品质量的改进，切实提高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产品的过程质量管控与分析，通过采用德国 CMW 的大电流在线检测、配合及时的解剖分析统计，使以往在使用过程中才暴露的质量问题得以及时发现并得到纠正。经过对影响质量重点环节的不断的改进，难点问题被逐一攻克，公司的产品质量、员工质量意识都得到了很大的提高。

4、加强生产运营的统一协调管理

在 2016 年企业运营与生产组织中，按拉网项目工艺标准和产品设计实现了生产切换，同时按照标准化和规范化的原则，对内部流程实施了改进和优化，实现了供给与生产需求匹配更加合理，生产与销售需求对接更加快速的高效率过程运

行格局，为资源的有效整合利用提供了保障

5、强化了对组织机构的调整

2016 年，公司本着“管理者需具备经营者理念”为指导，以业务发展为核心，减少部门职能交叉和重叠为重点，公司引进了具有创新精神和丰富经验的管理和业务团队，并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了全面的调整。调整后的部门架构更有利于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作用，增加了团队活力和职工的工作积极性，更有利于实现机构的高效运行。

6、安全环保工作落实到位

2016 年公司安全环保部与各部门密切配合，做好日常安全检查和防护培训工作，完成了重庆市安监局组织的变更项目安全“三同时”和职业健康“三同时”的竣工验收工作，实施并通过了两年一次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完成了由中国华夏认证中心对我公司的 ISO14001、OHSAS18001 两个管理体系的换证审核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也无因违规排放而受到环保部门处罚的事件，各项安全环保指标均控制在年度目标范围内，为企业生产经营营造了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公司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股票停牌，2015 年 9 月 1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预案和相关议案。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方案和相关议案。2016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方案和相关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交易双方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产评估机构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相应的审计、评估、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对交易方案进行了审慎

的协商与论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根据重组进程安排，公司与本次重组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与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等相关协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各方均积极的推进本次重组工作。但由于海外上市公司回归A股上市相关政策尚未明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无法达到交易各方预期，为保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万里股份及交易各方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2017年2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3月10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相关议案，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即行终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平稳有序推进。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 “拉网” 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已达产 200 万只，为提高生产效率和保证产品质量创造了有利条件；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已完成极板生产线、组装生产线、化成生产线到包装生产线的建设。公司正在推进起动电池产能达到 300 万只的目标及启动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的项目，旨在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降低产品制造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016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498.7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8,045.20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1,945.58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1,507.99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00.1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7,736.6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30,291.08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28,445.58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9,00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845.92 万元。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多项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董事会的运作，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有效保证了各项工作的稳步开展；董事会全体成员勤勉尽职，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和规范治理献计献策，提高了公司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2016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议案详见附表。

（五）董事会的其它主要工作

1、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股份

鉴于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发布了业绩预亏公告，预计 2015 年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和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不能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锁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不能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共计 237.3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 年 5 月 30 日，上述股份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该账户内的 237.3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8,033,400 元减少为 155,660,400 元。

鉴于公司 2016 年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继续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 237.3 万股。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 年 9 月 22 日，上述股份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该

账户内的 237.3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完成注销。 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5,660,400 元减少为 153,287,400 元，

2、变更募及资金用途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76 号文核准，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578,4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8,184.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139,358.7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7,858,825.25 元。

在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1）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4,000 万元）调整为“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2）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6,000 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为公司的汽车电池及动力电池项目配套。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意见。

3、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披露定期报告，及时披露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2016 年完成 4 个定期报告和 100 个临时公告的披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股权变更信息及高管持股变动情况。所有信息均履行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有力地维护了公司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4、积极加强公共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维护公共关系，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公司通过上交所互动易平台及时回答投资者各种咨询， 耐心接听投资者电话，在遵守相关规

则的前提下认真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努力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积极参与重庆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集中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与广大中小投资者实现了良好的沟通；公司证券部还多次接待证券投资机构实地调研，较好地维护了公司的市场形象。

（六）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6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议案 57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了公司各项工作有效顺利进行，具体如下：

1、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依法办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认真履行相关程序，积极签署相关协议，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2、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变更了部分募投项目，将原计划投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4,000 万元）调整为“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6,000 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3、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七）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6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 名	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应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实际出席股 东大会次数	备注
任 岳	16	16	0	3	3	
文 敏	16	16	0	3	3	
于 今	16	16	0	3	3	

2016 年，独立董事按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没有否决及弃权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就《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2、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就《关于公司与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就《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关于对公司 2016 年拆借资金进行预计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6 年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6 年与重庆长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就《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5、于 2016 年 5 月 2 日就《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及《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6、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就《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方案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报告的议案》及《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发表独立意见；

7、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就《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8、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就《关于暂时撤回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9、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就《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0、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就《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1、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就《关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续借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2、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就《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八）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6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经营计划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推进和终止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关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对 2016 年年报审计总体计划进行了讨论，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积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有效地保证了年度报告审计及编制工作按预定的进度推进；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督促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确保董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从有利于公司发展的角度出发，董事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了调整和补充，提名委员会对调整和补充的董监高候选人员进行了认真审核，为充分发挥董监高在董事会运作和公司经营中的作用提供了保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履职，对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进行了讨论，并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协助公司进一步强化薪酬考核体系。

三、2017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17 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之年，在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大背景下，汽车及其相关配套行业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铅酸蓄电池行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征收 4% 的消费税，进一步加重了企业的负担，对原本毛利不高的蓄电池行业无疑是雪上加霜；随着国家发展新能源汽车、节能减排等相关政策的出台，铅酸蓄电池面临着锂电等新能源电池的挑战，铅酸蓄电池企业也

将加大在产品升级、技术升级以及环保设施改造等方面的投入，企业盈利空间持续收窄。在严峻的市场形式下，企业竞争压力不断加大，具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的企业其行业地位会更加突出，行业集中度会继续上升，行业洗牌会加速。

1、2017 年发展战略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营销体制的改革，解放思想、勇于创新，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快落实技术改进计划，加强新产品研发，牢固树立质量意识，狠抓产品质量，为企业的长久发展奠定基础；强化企业管理，优化管理模式，提高管理效率，把激发公司内生动力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迅速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2017 年经营目标

2017 年公司全年确保实现销售收入 54,000 万元（含税）。

3、2017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7 年，董事会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敦促公司经营层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切实落实各项计划，深入推进营销体制的改革和新产品研发，突出降本增效，以创新发展方式优化资源配置，实施精细化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和预算，强化风险管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的要求，依法合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努力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确保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符合产业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团结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奋力拼搏，为万里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而努力奋斗！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附：2016 年董事会会议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16. 1. 1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5、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签订《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 7、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1、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2、关于终止并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3、关于暂不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对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的议案
2	2016. 1. 2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16. 2. 25	第八届董事会第 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16. 3. 29	第八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3、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对公司 2016 年转让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对公司 2016 年拆借资金进行预计的议案 11、关于对公司 2016 年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 行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对公司 2016 年与重庆长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 预计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6. 4. 28	第八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	1、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2、关于调减募集配套资金额度的议案 3、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 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6	2016. 5. 2	第八届董事会第	1、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七次会议	2、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3、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额度及用途的议案 4、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7	2016. 5. 11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2、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签订《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 4、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8、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0、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16. 6.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2016. 6. 1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2016. 7. 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2016. 7. 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暂时撤回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议案
12	2016. 8. 1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2016. 9. 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协议〉的议案
14	2016. 9. 1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5	2016. 10. 1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续借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6	2016. 11. 3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增补刘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项目决策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现将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终止并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调减募集配套资金额度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16 年 5 月 2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额度及用途的议案》及《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6、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搜房网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有关审计、评估报告的议案》及《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7、2016年6月1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8、2016年7月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16年8月11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2016年9月14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1、2016年11月3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16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共列席了3次股东大会，16次董事会会议。在每次会议中根据会议议题和职责对会议的内容和程序依法予以监督，保证了各次会议依法有序地进行。监事会认为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提案契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且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

职务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勤勉尽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认真执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 2015 年年度报告和 2016 年度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各期报告的审核和编制符合《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格式指引的要求，结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合理规范，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3、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 9 月以来启动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严格遵循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要求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有效，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募集资金使用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对 2016 年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审批流程进行了监督，公司拟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调整为“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拟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600 万套塑料槽盖项目”，为公司的汽车电池及动力电池项目配套。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经过审慎研判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有利于公司

的长远发展。

5、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公司关联交易进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和合法有效的审议程序,不存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6、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业务,未发生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发生。

2017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行,依法对董监高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重点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时要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创新工作思路,提升业务技能,不断提高监事会工作的水平 and 质量。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6月22日

议案三

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编制完成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其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如下：

一、收入、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
一、营业收入	351,861,318.74	248,876,496.47	41.38
减：营业成本	340,651,548.57	230,260,455.09	47.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72,865.87	62,361.74	21183.67
销售费用	18,273,910.93	17,667,532.42	3.43
管理费用	18,041,645.41	18,787,778.39	-3.97
财务费用	-320,343.91	-650,632.65	-50.76
资产减值损失	2,906,353.59	1,705,336.32	70.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013.70	874,113.70	-174.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7,068.18	-1,086,342.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88,743.60	-19,168,564.10	
加：营业外收入	1,168,077.86	483,834.80	141.42
减：营业外支出	595,246.52	1,171,472.22	-49.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15,912.26	-19,856,201.52	
减：所得税费用		-18,144.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15,912.26	-19,838,05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00,263.64	-19,812,531.92	
少数股东损益	-15,648.62	-25,525.26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13	

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 (%)
总资产 (元)	726,319,840.96	892,575,853.78	-18.63
总负债 (元)	56,733,002.21	182,081,329.34	-68.84
股东权益 (元)	668,593,480.32	709,485,517.39	-5.76
每股收益 (元)	-0.28	-0.13	
每股净资产 (元)	4.36	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3.20%	增加 3.49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元)	-0.35	-0.17	

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以上 (含 30%), 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 以上 (含 5%) 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 (含 10%) 的项目分析:

单位: 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6,624,088.74	248,320,318.18	-81.22	主要系使用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71,715,132.50	58,647,729.38	22.28	主要系销售量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324,242.80	13,497,064.37	-38.33	主要系减少主材料预付所致。
存货	107,833,259.26	80,306,369.24	34.28	主要系在制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9,517,444.53	8,836,790.82	1026.17	主要系增加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9,387,160.20	41,254,331.06	-77.25	主要系设备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90,000,000.00	-88.89	主要系减少银行贷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351,861,318.74	248,876,496.47	41.38	主要系销售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40,651,548.57	230,260,455.09	47.94	主要系销售量增加变动所致。
税金及附加	13,272,865.87	62,361.74	21183.67	主要系增加消费税所致。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2,700,263.64 元。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4,373,583.3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于该所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职业道德规范，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较强的技术支持力量，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业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建设情况进行审计，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七

关于对公司 2017 年转让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及其他方转让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形，为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公司对 2017 年度向关联方及其他方转让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预计。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预计 2017 年度向关联方及其他方转让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资金使用费率不高于金融机构同期同类票据的贴现率。

本议案所述关联方主要指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为公司控股股东）及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瑞电池”，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2016 年度，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 7,640,000.00 元背书支付给特瑞电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回款项 7,525,400.00 元，并承担票据转让费用 114,600.00 元。公司 2016 年度转让承兑汇票金额未超出已披露的预计范围。

公司向关联方及其他方转让银行承兑汇票，降低了贴现费用，满足了公司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经营需要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转让事宜

向关联方转让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构成了关联交易，关联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八

关于对公司 2017 年拆借资金进行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预计 2017 年需向关联方及其他方拆借资金累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拆借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市场贷款利率，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办理资金拆借事宜。

2016 年，公司向关联方及其他方拆借资金共计 20,000 万元，其中拆入资金 19,000 万元，拆出资金 1,000 万元，拆借资金总金额未超出已披露的预计范围。

上述短期拆借资金因公司正常业务需要而发生，有利于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部分资金需向关联方拆借，关联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九

关于对公司 2017 年与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需向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德能公司”）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并向其销售铅酸蓄电池废料。公司持有德能公司 23.33%的股份、副总经理张晶女士在德能公司任董事一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德能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期间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现对公司 2017 年与德能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如下：

1、2017 年，公司预计从德能公司采购铅及铅合金等生产所需原材料共计不超过 4000 吨，采购价格参照上海有色金属网发布的上述原材料价格为计价依据，不高于向其他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的价格。

2、2017 年，公司将向德能公司销售废电池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铅废料，废料数量根据生产过程中实际产生的废料为准，废电池及含铅废料的价格以不低于市场价格结算。

公司预计与德能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将超过 3000 万元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与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业务运行情况，公司拟向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江公司”）供应铅酸蓄电池。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巨江公司 30%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巨江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期间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现对公司 2017 年与巨江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如下：

2017年，公司预计与巨江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包括与关联方相互委托加工及关联方相互采购性价比优于市场的铅酸蓄电池、铅酸蓄电池配件及材料。

双方委托加工的铅酸蓄电池产品的价格及加工费用由双方根据市场规则协商确定，双方相互采购性价比优于市场的铅酸蓄电池、铅酸蓄电池配件及材料的价格不高于市场上相同型号、相同质量标准、相同服务标准的产品价格。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降低成本扩大销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关联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1）辖区公安部门根据楼牌编制要求，对辖区内门牌号码重新编制调整，将公司坐落地址由原“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 2 号”变更为“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 26 号”；（2）根据工商部门相关规定，公司营业执照登记的住所应与公司不动产权证登记的地址一致，为此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 2 号。邮编：402247。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 26 号综合楼幢 1-1。邮编：402247。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